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803 号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报告正文	1-2
二、	专项说明	1-2

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803 号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5 日止的《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5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464 号《关于核准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邱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785,714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9,999,995.20 元，扣除券商发行费用 10,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39,999,995.20 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17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资金专用账户，即贵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11001560002719250000 账号）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资金扣除本次券商发行费用后人民币 439,999,995.20 元（大写：人民币肆亿叁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伍元贰角整），另扣除审计费、验资费，律师费，其他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976,785.70 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7,023,209.5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781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将按下述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项目建设期	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1	基于互联网+的军工信息化装备及指控系统的研发项目	5,000.00	24个月	北京市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石景山发改（备）[2015]25号《项目备案通知书》
2	东土科技（宜昌）工业互联网产业园一期项目	20,000.00	36个月	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号 2015050040140017《项目备案证》；宜昌市环境保护局：宜高环审（2015）27号《环评批复》
3	基于工业互联网高速总线的端子的研发项目	5,008.00	24个月	北京市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石景山发改（备）[2015]24号《项目备案通知书》
	合计	30,008.00		

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截止 2016 年 7 月 5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基于互联网+的军工信息化装备及指控系统的研发项目、东土科技（宜昌）工业互联网产业园一期项目、基于工业互联网高速总线的端子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7 月 5 日累计实际投资额	累计实际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差异
1	基于互联网+的军工信息化装备及指控系统的研发项目	50,000,000.00	6,273,672.47	43,726,327.53
2	东土科技（宜昌）工业互联网产业园一期项目	175,000,000.00	31,648,366.69	143,351,633.31
3	基于工业互联网高速总线的端子的研发项目	40,000,000.00	17,983,937.32	22,016,062.68
	合计	265,000,000.00	55,905,976.48	209,094,023.52

公司计划以 55,905,976.48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5,905,976.48 元。

四、 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截止 2016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归还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集资金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情况。

五、 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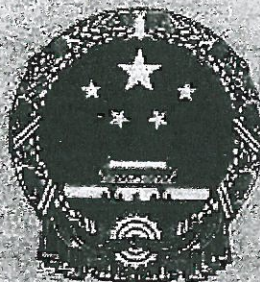
定，本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还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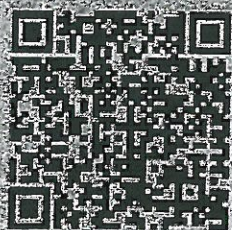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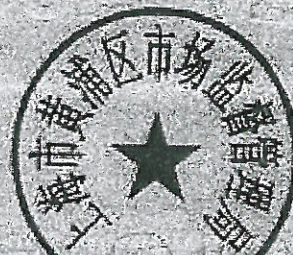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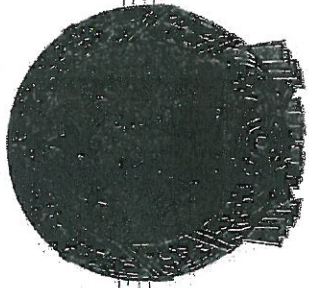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2000) 26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0) 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73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得作为他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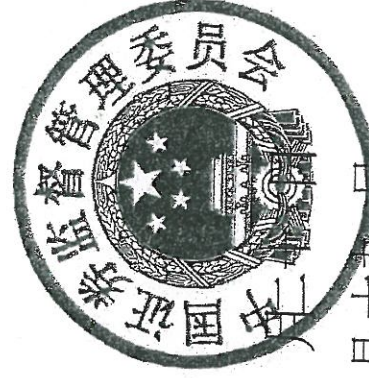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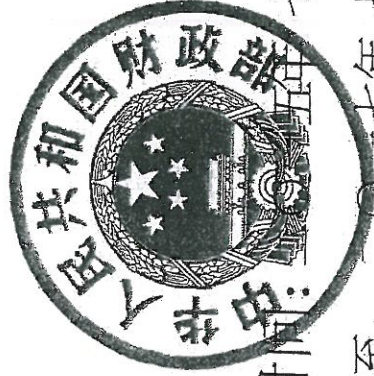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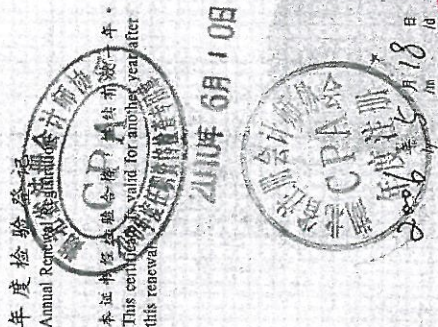
此证复印件仅作参考
不能作为他用

附件使用



姓名 陈勇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8-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7010575081503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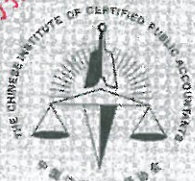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200032047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9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 名 韩香彪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13060841970120900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持续有效，除须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160046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变更日期 2011年1月17日
Date of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持续有效，除须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s
同意人 王信
Agreed by holder in written form
变更日期 2011年11月21日
Date of Chan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s
同意人 王信
Agreed by holder in written form
变更日期 2011年11月18日
Date of Change

